

华中农业大学文件

校发〔2025〕27号

关于印发《华中农业大学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现将《华中农业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华中农业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2〕36号）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要求，结合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学校2025年下半年将参加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第一类）。为做好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坚持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深化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优化本科教育资源配置，健全本科教育质量保障与评价体系，全面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质效，培养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二、工作目标

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为契机，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深入推进“三全育人、五育融通、师生融乐、全面发展”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促进学校立德树人机制更完善，教育教学改革更系统，质量保障体系更优效，办学水平更卓越，办学特色更鲜明。

三、工作进度与任务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5年3月）

成立学校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专项工作组以及各教学单位工作专班；召开全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动员布置会；组织学习教育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文件，领会审核评估的本质要求与精神实质；各单位制定具体工作方案，落实本单位审核评估工作。

（二）自评自建阶段（2025年4月—9月）

总结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成效，对上一轮审核评估所反馈问题的整改逐项检质问效；自我诊断，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完成教学与管理档案电子归档；完成学校自评报告撰写和支撑材料准备；协助教育部评估中心做好在校生学习体验问卷调查、教师教学体验问卷调查、毕业生问卷调查和用人单位问卷调查。

（三）专家评估阶段（2025年10月—11月）

完成自评报告、材料清单和支撑材料平台上传工作；接受线上评估（包括访谈、抽调毕业论文等）；完成专家进校考察准备工作；配合专家组完成进校考察的各项工作。

（四）整改总结阶段（2025年12月—2027年12月）

根据专家组意见建议，制定整改方案；在两年内完成整改任务，并对整改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全面总结评估整改工作完成情况，形成《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整改报告》并上报，接受上级部门对评估整改情况的指导、监督、复查。

四、组织机构与工作职责

为保证评建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有效运行，学校成立审核评估评建

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和专项工作组，各教学单位成立工作专班，全力落实好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具体机构组成、小组成员及职责如下：

（一）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高 翹、严建兵

副组长：姚江林、王从严、廖济忠、青 平、杨少波、李大鹏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监察室、党委巡察工作办、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信息技术中心）、党委教师工作部、本科生院、研究生院、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人力资源部、国际合作与交流部、财务与资产管理部、校园建设与安全保卫部、发展规划部、资产经营与后勤保障部、文化建设办公室、校工会、校团委、图书馆等。

主要职责：领导、部署、统筹全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审议审核评估工作重大事项，审定学校审核评估工作评建方案、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以及其他重大事项，督导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开展和效果评估。

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本科生院。

主 任：青 平（兼）李大鹏（兼）

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机关党委、本科生院、人力资源部、发展规划部、校团委。

工作职责：在审核评估领导小组领导下，制定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实施方案，分解落实评建任务，确定审核评估工作流程和进度安排；起草《自评报告》《上轮评估整改情况说明》《整改方案》《中

期自查报告》《整改工作总结报告》等；准备评估期间相关材料；组织协调各专项工作组、相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等开展评建工作。

（二）评建专项工作组

评建工作办公室下设4个专项工作组，落实审核评估评建具体工作。

1.综合保障组

组 长：姚江林

组员单位：学校办公室、信息技术中心、本科生院、人力资源部、财务与资产管理部、校园建设与安全保卫部、资产经营与后勤保障部、图书馆等。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各类教育教学资源以及条件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师资队伍、教室、实验室、校外实习基地、线上教学平台等；负责专家线上评估工作安排、校园网络维护、综合协调与条件保障等。

2.学生发展组

组 长：王从严

组员单位：本科生院、研究生院、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国际合作与交流部、校友工作办公室、校团委等。

工作职责：负责学生发展指导与服务、创新创业教育、学生就业与发展、毕业生联络等。

3.宣传工作组

组长：杨少波

组员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文化建设办公室、校

团委等。

工作职责：负责制定宣传方案，编制和发布评建工作学习宣传材料；建设专题网站等。

4.督察工作组

组 长：廖济忠

组员单位：纪委办公室、监察室、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等。

工作职责：负责督察本科教育教学各项工作，依据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与相关要求，对审核评估评建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确保评估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三）教学单位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专班

各学院（部）成立由书记、院长（主任）任组长，由教学院长、副书记、专业负责人、系主任等人员组成的审核评估工作专班。

工作职责：负责本单位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实施，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各项工作要求。做好审核评估动员及宣传工作，整理评估材料；开展自评自查；撰写本单位教育教学特色案例报告、整改建设报告。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各单位和全校师生员工要充分认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的重要意义，将评建工作作为全面总结办学成就、深入查找存在问题、系统促进改革建设的重要契机，树立以提高人才培养质效为中心的思想，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全员参与，切实做好各项评建工作。

（二）落实职责。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领导责任，统筹做好本单位人员调配、任务分解、工作落实，细化工作任务，解决突出问题，有效建立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改进的良性循环机制。督查工作组定期对各单位评建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对责任未落实影响评建工作的，及时问责追责。

（三）强化协同。坚持相对分工、绝对协作原则，各单位要加强协同抓落实，确保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有序推进，高质量完成评建工作。

